

公司代码：601518

公司简称：吉林高速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以2021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07,579,673.20元为基数，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55,726,260.76元，减去计提法定盈余公积30,757,967.32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可分配利润为1,932,547,966.64元，以现有股本1,350,395,121.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0.24元（含税）的现金股利，总计拟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32,409,482.90元。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林高速	60151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隋庆	徐丽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4488号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4488号
电话	0431-84664798	0431-84664798
电子信箱	jlgs@jlgsgl.com	jlgs@jlgsgl.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主要从事收费公路的投资、建设、营运和管理，管理的收费公路总里程为151.7公里。

公司的核心资产是长春至四平高速公路（简称长平高速公路），长平高速公路自长春收费站至五里坡收费站，全长 109.8 公里，与沈四高速公路、长吉高速公路相连，通过连接线与 102 国道相连，是东北三省相互联系的重要路段。本公司拥有长平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权，通过对路产进行收费、经营、管理实现资金还贷任务，并获得预期的投资回报。除长平高速外，公司还持有长春绕城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3.8% 股份。

两年来，持续、复杂多变的新冠疫情给世界经济和全球治理带来严重冲击，供应链挑战持续、通胀不断上升，给世界经济走势增加了巨大的不确定性。但是，新冠疫情外部变量不能根本改变国内经济增长的内部因素，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国民经济韧性好、潜力足的基本特征没有变，经济持续增长的良好支撑基础没有变，经济结构调整优化的前进态势没有变。2021 年，伴随多重冲击交织，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但全年仍实现 8.1% 的经济增长，彰显了巨大的发展活力和韧性。

从整个交通行业来看，非常依赖于整体国民经济景气度。“十三五”时期，我国公路交通保持了较为平稳的发展态势，发展水平跃上新的大台阶，全国公路总里程接近 520 万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6.1 万公里，有力支撑了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随着智慧交通、绿色交通、科技交通领域不断取得新进展，交通需求将逐步加速释放。

目前，全国范围内国民经济活动是趋于正常的。但因疫情具有持续性和不断变异性，在疫情完全结束前，非必要的出行会减少，车流量很难达到往年正常水平，对高速公路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影响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系吉林省唯一一家从事高速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和管理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收费公路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高速公路企业的主要收入来源是通行费收入，公司通行费收入主要来自于长平高速公路和长春绕城高速公路西北环。目前公司主要路产运行状况良好、成本控制良好、盈利能力强，为公司稳步拓展可持续发展空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21 年度公司逐步摆脱新冠肺炎疫情对通行费收入的影响，高速公路车流也在逐步恢复。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吉高千方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不断整合资源，优化产业结构，持续提升企业竞争力，切实担负起交通项目建设任务。报告期内，完成车道控制器产品研发工作，并取得产品检测报告；完成具有车牌识别和视频流输出功能的车牌识别一体机核心算法测试和前期可行性研究工作；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劳务资质和消防设施工程二级资质，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积极推进自主投标能力，积极开拓外部市场，努力为公司带来更大的收益。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6,645,888,737.79	6,652,228,346.90	-0.10	6,511,709,56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	4,109,933,833.88	3,756,498,287.25	9.41	3,657,290,895.95
营业收入	1,272,016,930.56	850,389,011.24	49.58	780,866,92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318,435,546.63	99,207,391.30	220.98	189,417,98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14,366,830.49	67,582,656.33	365.16	175,638,70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785,068,322.30	405,653,311.69	93.53	480,206,89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8.13	2.68	增加5.45个百分点	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24	0.07	242.86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24	0.07	242.86	0.1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7,037,884.48	297,033,263.98	304,755,177.56	463,190,60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68,381,119.95	104,821,435.07	90,907,653.13	54,325,33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	68,376,383.00	105,854,527.37	91,054,138.39	49,081,78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72,248,998.99	201,120,946.77	193,312,381.42	318,385,995.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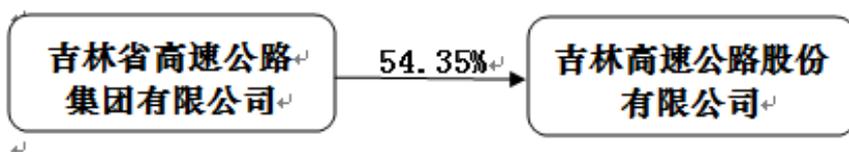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1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6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0	733,998,728	54.35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189,662,887	14.04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坚	8,021,100	8,021,100	0.59	0	无	0	未知
陈涵锐	3,916,000	3,916,000	0.29	0	无	0	未知
苏成	0	3,040,600	0.23	0	无	0	未知
吴耀波	2,186,100	2,642,800	0.20	0	无	0	未知
洗杰辉	-108,900	2,600,000	0.19	0	无	0	未知
杨雪珍	2,578,500	2,578,500	0.19	0	无	0	未知
高华一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2,372,800	2,372,800	0.18	0	无	0	未知
吴琼	-400,000	2,334,200	0.17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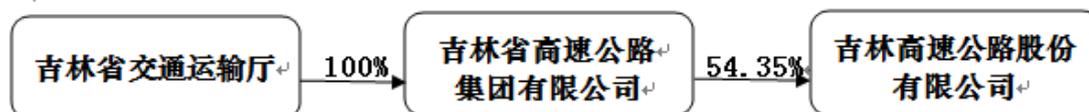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是通行费收入）12.72 亿元，营业利润 4.62 亿元，实现净利润 3.28 亿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66.46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10%，资产负债率 33.54%，公司所有者权益 44.1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9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